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2007-25

上市公司名称: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600114
信息披露义务人:池田修二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制定。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股份持有人、股份持有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是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的大股东,持有其27.65%股权,此次由于其它股东减持,成为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第一大股东。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中介机构外,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指池田修二
东睦股份、上市公司:指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睦金属:指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东睦股份第一大股东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指《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指《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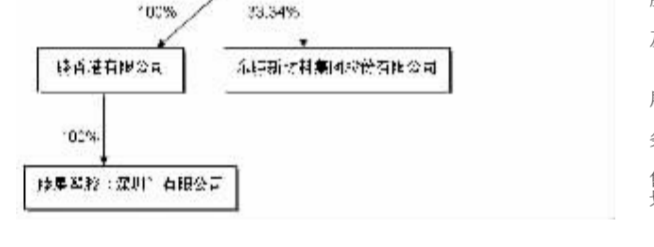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池田修二。

池田修二(KIEDA SHUJI),男,日本国籍,1953年3月9日出生。日本国福冈工业大学(原福冈工业大学)机械工学部毕业,1976年4月入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1983年2月任技术部长,1995年9月任取締役(董事),1997年9月任专务取締役(专务董事),1999年9月任代表取締役专务,2004年7月起任代表取締役社长;1995年7月-1997年9月期间被派至中国任宁波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7年9月-2002年6月任东睦股份董事、副总经理,2004年8月起任东睦股份副董事长。

2006年7月任睦合成工业株式会社取締役(董事);2006年7月起任睦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睦星塑胶(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睦金属及其所控制公司之间的股权结构图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睦金属的经营范围为:各种金属粉末的烧结合金制造、销售及其相关业务。

东睦股份的经营范围为:粉末冶金制品、专用设备、工装模具及原辅材料的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出租。

睦香港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各类塑料制品、塑胶配件、销售塑料制品。

睦星塑胶(深圳)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各类塑料制品、塑胶配件、销售塑料制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

最近五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受到任何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刑事处罚,也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池田修二无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原因及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睦合成工业株式会社原为睦金属第一大股东,2007年8月17日,睦合成与睦金属、小山屋儿、及川洋史、高松澄枝、加藤辉三和安藤真光签署了合并经营及股份转让协议书。

睦合成已发行股份96,000股,由于睦金属在此次收购前已持有睦合成的21,500股股份,故此收购后,睦金属持有睦合成全部96,000股股份,睦合成成为睦金属全资子公司。

二、睦合成同意将其持有的睦金属10,000股股份,转让与高松澄枝和加藤辉三各3,600股,转让与安藤真光2,800股,转让完成后睦合成仍持有睦金属22.12%,计20,000股股份。

三、及川洋史将其所持的睦金属1,600股股份转让与睦金属。小山屋儿将其所持的睦金属4,000股股份转让与睦金属。

二、本次权益变动原因及未来12个月内是否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睦合成完成睦合成收购睦金属内部股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睦金属获得睦合成发行在外的全部股份,导致睦合成成为睦金属的全资子公司,睦合成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睦金属33.19%的股权,为睦金属第一大股东;睦合成成为睦金属全资子公司并转让部分其持有的睦金属股权后,池田修二遂成为睦金属第一大股东。

池田修二、员工持股会、香取物产株式会社及小山光一等睦金属股东的持股比例未因此次权益变动发生重大变化。

池田修二承诺在未来6个月内不增持睦金属的股份,也不谋求对睦金属的控制权。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协议的具体内容
此次睦金属权益变动,各方签署了《合并经营及股份转让协议书》,具体内容如下:

为了进一步强化睦金属的基础和进一步的发展,睦合成工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睦合成”)与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睦金属”)以及睦金属之除睦合成以外的股东,关于由睦金属获得睦合成发行的全部股份,统一决定睦金属在日本以及中国的经营方针并进行运作达成一致意向,并确认以下事项:

1.睦金属在睦合成发行的96,000股股份中,将从自己已持有的21,500股股份中的全体股东处,以现金方式买入其余全部74,500股股份,并将睦合成作为全资子公司进行运营。

2.睦合成将其持有的10,000股睦金属股份,转让与高松澄枝和加藤辉三各3,600股,转让与安藤真光2,800股;

3.及川洋史因退休,其所持的睦金属1,600股股份全部转让给睦金属。

4)小山屋儿因年事已高,其所持的睦金属4,000股股份全部转让给睦金属。

本协议一式七份,经睦合成、睦金属双方全体董事及小山屋儿、及川洋史、高松澄枝、加藤辉三和安藤真光分别签署盖章后,由各方各保留一份。本协议的内容,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由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书面同意后,办理股权变更登记。

第四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池田修二未出资收购股份。睦金属收购睦合成及其它股东的资金为自有资金。

本次权益变动中,睦金属的收购资金均未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东睦股份及其关联方。

第五节 后续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截止日,池田修二及睦金属无意于改变东睦股份已有的发展计划,也未特别制定如下后续计划:

(一)拟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东睦股份主营业务或者对东睦股份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

(二)拟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东睦股份或其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和业务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东睦股份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大重组计划;

(三)拟对东睦股份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进行重大调整,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组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东睦股份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

(四)拟对可能阻碍收购东睦股份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

(五)拟对东睦股份现有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六、上海市邦信阳律师事务所《关于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化法律意见书》

二、备查地点
地点: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南路147号
电话:0574-87841061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其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名):池田修二
签署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Table with 4 columns: 上市公司名称,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宁波市. Includes information on shares held, voting rights, and related parties.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是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否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18,025,442股,9.22%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增持: 是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池田修二
日期:2007年9月26日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部分商业用房拆迁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船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简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控股股东股权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有限公司51%股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公告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及连带责任。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关于资产置换初步方案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有限公司51%股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